

关于招商定期宝六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下一封闭期运作的公告

招商定期宝六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第三个封闭期为 2018 年 6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第三个开放期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 日。

《招商定期宝六个月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中“九、基金的暂停运作”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截至某个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在某个开放期的最后一日的净申购款计入基金资产后，如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不含 5000 万元），或发生投资者人数低于 200 人等情况，则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暂停下一封闭期运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出现上述情况时，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赎回款项将在该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返还给投资人。”

截至第三个开放期最后一日即 2019 年 1 月 2 日日终，在最后一日的净申购款计入基金资产后，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本基金下一封闭期运作。为保护投资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人在 2019 年 1 月 2 日的申购申请不予确认。对于在 2019 年 1 月 2 日日终留存的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赎回款项将在该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返还给投资人。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合同不终止，不收取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基金运作的相关账户继续保留，本基金财产不进行清算，期间不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基金资产净值和定期报告，不更新招募说明书。暂停运作期间所发生的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本基金暂停运作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届时的市场情况决定后续运作安排。如基金管理人决定恢复本基金运作，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将提前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其他相关信息的，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费）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3 日